

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文件

学生〔2024〕22号

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高校本专科学生 国家奖学金评选及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高校本专科学生奖助学金评审和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琼教勤助〔2024〕19号）的要求和《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高等教育）的通知》（琼财教〔2024〕349号）相关规定，现将2023-2024学年国家奖学金候选人推荐指标数下达各学院，请根据国家及学校相关规定认真组织评选并按要求报送评选材料。

一、指标分配

热带农业技术学院 3人

工业与信息学院 4人

经济管理学院 3人

旅游学院 3人

艺术学院 2人

现代供应链学院 1人

乡村振兴学院 1人

二、评选要求

各学院要根据相关规定，严格按照国家奖学金的申请条件评选出特别优秀的学生。评选工作务必规范严谨，做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，严格落实公示制度。

三、材料报送要求

1. 国家奖学金评选报告。报告内容要求全面反映评选依据、评选程序、公示情况和评选结果等基本情况。

2. 《2023-2024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（2024 版）。下载 WORD 表格或 EXCEL 模板（选择其中一种，见附件 1-1 和 1-2），严格按照“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填写说明”（见附件 2）的要求规范填写，必须通过国奖系统相关校验。

3.《2023-2024 学年国家奖学金候选人基本情况一览表》（见附件 3）。

4. 学生成绩表（2023-2024 学年）。教学秘书签字（手签），教务处盖章。

5. 申请学生本人自述材料。介绍获奖情况，突出先进个人典型事迹，要求字数达 800 字左右；5 寸生活照片 1 张，电子版，像素 1200 万以上，附省级以上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。

6. 10 月 14 日完成院级公示，同时将评选报告、候选人基本情况一览表、学生的申请审批表（一式两份）、学生成绩单、申请学生本人自述材料等纸质版材料按顺序排列，使用活页夹夹在一起报送学生工作处（行政楼 105）。联系人：魏红俊，联系电话：31930719

附件：

- 1-1: 2023-2024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(word 版)
- 1-2: 2023-2024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(excel 版)
- 2: 本专科《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填写说明
- 3: 2023-2024 学年国家奖学金候选人基本情况一览表
- 4. 《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 年普通高校本专科学生奖助学金评审和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》(琼教勤助〔2024〕19 号)
- 5. 《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(高等教育)的通知》(琼财教〔2024〕349 号)

